

安居房怎么建？邀您提意见

我省安居房套型面积拟分为5种，不大于120平方米

本报讯（记者孙慧 通讯员杨洲）近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关于征求《海南省安居房建设技术标准（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中提到，安居房套型建筑面积拟不大于120平方米，要配备租赁式养老住房和共享设施、垃圾收集、健身场地、老人活动场地、健身步道、智能信包箱、AED等配套设施。

征求意见稿表示，安居房应按套型设计，满足安全、舒适、卫生等生活起居的基本要求。套型面积分为5种：最小套内建筑面积49平方米至53平方米的，套型建筑面积区间为65平方米至70平方米，可分居住空间数2人至3人，使用人数为1人至3人；

最小套内建筑面积56平方米至60平方米的，套型建筑面积区间为75平方米至80平方米，可分居住空间数3人，使用人数为2人至4人；

最小套内建筑面积64平方米至68平方米的，套型建筑面积区间为85平方米至90平方米，可分居住空间数3人至4人，使用人数为3人至6人；

最小套内建筑面积71平方米至75平方米的，套型建筑面积区间为95平方米至100平方米，可分居住空间数4人，使用人数为4人至6人；

最小套内建筑面积83平方米至90平方米的，套型建筑面积区间为110平方米至120平方米，可分居住空间数4人至5人，使用人数为5人至7人。

安居房套型的建筑面积不应大于其中的规定，最小套内建筑面积不宜小于其中的规定，可分居住空间数宜符合规定。

征求意见稿要求，安居房建设规划应因地制宜、合理布局、配套建设、综合开发。规划布局应与周边环境、道路、绿地系统相结合，并充分考虑当地气候特点、地形地貌条件、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宜衔接周边城镇空间，体现城镇风貌和文化特色。

在配套设施方面，要求安居房居住街坊宜按2%至5%的比例配置租赁式养老住房。同时，安居房居住街坊宜适当配置公共客厅、公共食堂、公共厨房、共享农场、共享果园等增强邻里交往的公共设施。每个居住街坊宜设一处共享种植绿地；五分钟生活圈内宜设一处公共食堂。

在室外环境方面，征求意见稿特别提出了要有防疫空间，居住街坊人口处宜设置防疫缓冲空间，场地应满足消毒测温、救护车停放及运输病人的需要。在全龄友好方面，提出了无障碍住房。安居房应设置方便残疾人、老年人使用的无障碍住房套型，无障碍住房比例不应少于2%；要设置无障碍出入口、无障碍电梯、儿童托管场所。

征求意见稿明确安居房交付时，配套设施同步竣工，安居房的市政公建配套应按照相关要求同步竣工。安居房的供水、供电、燃气、供热、排水、道路、照明、通信、有线电视、绿化、消防、安全防范等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建设。

此外，由运维团队负责安居房的建筑及结构主体、系统及设备设施以及有特殊要求的重点部位或功能空间进行运行维护。



我省出台“十四五”医疗保障事业规划 2025年全省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参保全覆盖

本报讯（记者孙慧）近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海南省“十四五”医疗保障事业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提出2025年全省基本医保参保率要稳定在95%以上，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参保全覆盖。

《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我省坚持和完善覆盖全民、依法参加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精准扩大参保覆盖面，为全体人民享有公平可及的基本医疗保障奠定坚实基础。

一是持续推进全民参保，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参保全覆盖。依法依规分类参保，单位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医保，其他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积极引导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等灵活就业人员、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农民工参加职工医保。鼓励职工和城乡居民在就业地、常住地参保。探索通过立法实行全民法定参保，保障参保人员的基本权益。

二是优化参保缴费服务。加强与养老保险等险种的参保登记互认与信息推送共享，方便群众统一参保登记与缴费。加强医疗保障、税务和商业银行等“线上+线下”合作，丰富参保缴费便民渠道。做好流动人员跨省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提升参保人员数据质量，做好数据治理工作。

《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我省要进行筹资机制、医疗保障待遇机制、重特大疫情保障、医疗保障支付机制、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等多项医保改革。

我省将开展老年人认知障碍筛查试点工作 筛查率达到70%以上

项目要求试点在年满60岁及以上有认知障碍风险的人群中展开

范围为全省辖区常住的五类人群

轻度及以上失能老年人
残疾老年人
有脑卒中病史的老年人
主诉记忆力明显下降的老年人
有精神方面症状的老年人

本版制图/孙发强

本报海口3月16日讯（记者马珂）3月16日，海南省老年人认知障碍筛查试点启动视频会议在海口召开。海南日报记者从会上获悉，今年，我省将在全省辖区常住年满60岁及以上有认知障碍风险的人群中开展老年人认知障碍筛查试点工作，要求筛查率达到70%以上。

据介绍，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省委、省政府把开展老年人认知障碍筛查试点工作列为2022年为民办实事事项。当天，与会专家围绕《海南省老年人认知障碍筛查试点（痴呆风险筛查）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解读。

《方案》指出，老年人认知障碍筛查试点项目经费为1972万元，由省级

财政承担，经费按各市县60岁以上常住老年人口数量的一定比例拨付市县。项目目标是开展老年痴呆防治知识宣传的社区（村）覆盖率90%以上。按照为民办实事“知情同意、自愿免费”的要求，为轻度及以上失能、残疾、脑卒中病史等重点老年人群实施认知障碍筛查。筛查率达到70%以上。科学评估筛查数据，形成报告建议，为制定全省老年健康医疗决策提供依据。

项目要求试点在年满60岁及以上有认知障碍风险的人群中展开，范围为全省辖区常住的五类人群：轻度及以上失能老年人；残疾老年人；有脑卒中病史的老年人；主诉记忆力明显下降的老年人；有精神方面症状的老

年人。

《方案》要求，根据筛查结果，对疑似认知障碍的老年人，建议其到上级医疗机构就诊，由神经科、老年科或精神（心理）科专业医生团队进行老年性痴呆诊断、治疗及预防干预等服务。依托医联体等，基层社区（乡镇）卫生机构要主动为不同患病程度的老年人提供干预、随访服务，开展针对性治疗。

鼓励县级以上综合医院神经科、老年科或精神（心理）科开设记忆门诊，精神专科医院开设老年精神科，为筛查发现的疑似认知障碍老年人提供专业诊断、治疗服务。加强与省级医院或专家指导组联系，做好后续健康服务。

爱
满敬老院

近日，万宁中学举行“学雷锋系列走进康养院”活动，为康养老人打扫卫生、给老人按摩，并和他们聊天。

据了解，3月是万宁中学“学雷锋月”，该校团委组织学生组成志愿队，开展学习雷锋系列活动，发扬助人为乐的精神。

本报记者 袁琛
实习生 张芷毓
图/文



海南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上调 惠及79.6万人



城乡居民月人均
基础养老金达199元

较上年增加了
5.35元

较2010年制度施行之初
增加了144元

本报海口3月16日讯（记者邱江华）海南日报记者3月16日从省社保中心获悉，海南2022年城乡居民地方基础养老金标准完成上调，惠及全省79.6万名城乡老人。

据了解，此次调整后，城乡居民月人均基础养老金达199元，较上年增加了5.35元，较2010年制度施行之初增加了144元。此次调整，

全省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全年约增加5107.8万元。

“我省2020年建立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三年来月人均地方基础养老金累计上调16元左右，提高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保障水平。”省社保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2月24日，全省各市县经办机构完成本年度调标任务，足额发放当月城乡居民养老金并补发了1月份差额部分。

省社保中心提醒，近期没有领到居民养老金的人员，可就近向基层经办服务网点咨询领取待遇资格认证是否逾期失效。逾期失效的人员补办认证后，社保经办机构将恢复发放其养老金。

我省启动2022年 化妆品监督抽检工作

本报讯（记者苏庆明 刘梦晓 通讯员齐冬峰 张晨芳）为做好化妆品安全风险管控工作，近日，我省启动2022年化妆品监督抽检工作，重点做好批发市场、美容美发机构、宾馆等场所抽检。这是海南日报记者从省药监局了解到的。

本次行动计划抽检化妆品700批次，其中生产环节抽检150批次，经营环节抽检550批次。以往年抽检发现问题较多、群众关注度高、热销产品、易出现非法添加的产品为重点对象，重点抽检儿童类、染发类、祛斑美白类、面膜类、散粉类等11类品种。

截至目前，海口已累计完成19批次儿童护肤类、儿童防晒类产品的监督抽样。海口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该局将监督抽样和现场检查相结合、监督抽样和法规宣贯相结合的工作原则，对被抽样单位开展现场检查和《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儿童化妆品监督管理规定》等法规的宣传，提升化妆品经营企业的主体责任意识，规范化妆品经营使用行为。

三亚全力抓好粮食生产 确保粮食播种面积 不低于9.81万亩

本报讯（记者周月光 徐慧玲）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把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摆在首要位置。3月14日，三亚市委农村工作会议强调，从吃饱到吃好，是新时代“三农”工作的考题，三亚要把工作做扎实，交出合格“答卷”，关键要做好以下“六个要”。

一要全力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要大力推进“钱粮双丰收”工程，包括万亩制种工程、万亩高产稻工程、千亩优质稻工程、千亩杂粮工程等，确保三亚粮食播种面积不低于9.81万亩。

二要落实好藏粮于地的战略。落实“长牙齿”的保护硬措施，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确保耕地主要用于粮食、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

三要落实藏粮于技的战略。做好种子文章，扛起三亚担当，推进南繁硅谷建设，打造一流种业创新创业平台，全面保障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助力国家打好打赢种业翻身仗。

四要加强“菜篮子”保供稳价。要提高常年蔬菜基地种植率，确保本地蔬菜自给率达60%。调整优化瓜菜种植结构和布局，打造国家“南菜北运”基地。

五要保障好农民收益。要健全全民种植农产品保障机制，加大“三农”信贷投放力度，积极引导各类低成本基金精准支持涉农实体。

六要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龙头企业、家庭农场等现代农业经营体系，2022年力争实现年营业额亿元级农业龙头企业达10家。

我省职业年金 委托投资资产金额近百亿元

本报海口3月16日讯（记者梁振君 邱江华 通讯员李京赟）省人社厅3月16日披露了2021年度海南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管理情况：2021年度我省职业年金缴费17.35亿元，发放待遇1.72亿元。

目前，我省共设有6个职业年金受托计划，实行多计划统一收益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省职业年金委托投资资产金额99.66亿元，其中累计收益7.42亿元。

职业年金个人权益情况可通过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海南社保医保”微信公众号以及“海南一卡通”手机APP查询。

我省举办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

本报讯（记者陈蔚林 特约记者高春燕）近日，我省举办2022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本次考试类型涵盖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高级中学、中职文化课、中职专业课、中职实习指导等7个科类、39个科目，共有36024人报名参加。

我省分别在海南师范大学、海口市第一中学等高等院校和中学设置了21个考点。为确保本次考试顺利实施，省考试局严抓考试管理，考前切实加强人员培训，细化考务培训内容；开展考试安全风险防控排查，开展考试环境综合整治，扎实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并做好应急处置。考试期间，各考点结合疫情防控实际，严格核查考生身份和健康信息，确保考试疫情防控万无一失。

琼海开展 共享电单车整治专项行动

本报嘉积3月16日电（记者袁宇 通讯员吴育妹）3月15日，琼海市有关部门开展共享电单车整治专项行动，确保不出现共享电单车占用人行通道、占用消防通道、未成年人骑行等违法违规行为。

在整治行动中，执法人员对嘉积主城区人流集路段进行执法检查，将乱停乱放的共享电单车整理归位，并督促哈罗、美团、松果及青桔4家共享电单车企业负责人在运营中做好运营管控，加大车辆安全检查力度，确保不出现共享电单车占用人行通道、占用消防通道、未成年人骑行等违法违规行为。

据了解，近段时间，琼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先后在全市范围开展专项整治行动15次，扣押乱停放共享电单车200余辆，立案查处45宗。